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雍正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情况，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本次调整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到位等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加强对相关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该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资金安全及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董事会同意使用金额不超过 36,500 万元（含本

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该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7日